

2024 年度深圳市光明区民政局（本级）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深圳市光明区民政局（本级）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二、单位机构设置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深圳市光明区民政局（本级）2024 年度 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深圳市光明区民政局（本级）2024 年度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深圳市光明区民政局（本级）概况

一、深圳市光明区民政局（本级）主要职责

深圳市光明区民政局（本级）的主要职责是负责区老龄工作委员会的日常工作。负责拟订并协调落实促进养老事业发展、老年人福利、儿童福利、孤弃儿童保障、儿童收养、儿童救助保护政策和标准，拟订老年人福利补贴制度和养老服务体系规划建设规划、政策、标准。负责社会福利机构登记，指导养老服务机构、儿童福利机构、儿童救助保护机构等社会福利机构的管理，加强上述机构安全管理。负责儿童收养登记，完善困境儿童保障制度。负责社会组织成立、变更和注销登记管理，在社会组织申请成立登记时同步摸排党员、采集党员信息等。承担街道的设立、撤销、变更以及政府驻地迁移的审核报批工作。负责区际行政区域界线的勘定和管理，调处街道行政区域边界的边界争议。承担社会救助、婚姻登记、殡葬、社会福利、慈善活动、社会组织等行政执法工作。承担规范性文件、行政合同合法性审查和行政复议、行政诉讼等工作。拟订婚姻、殡葬服务等相关政策并组织实施，推进婚俗和殡葬改革。协助区委社会工作部需以政府名义出面的有关工作。负责统筹指导和组织实施社会救助管理工作。拟订社会救助政策和标准并组织实施，健全社会救助体系，指导居民家庭经济状况核对。组织开展残疾人康复、权益保障、残疾评定工作，落实残疾人社会福利。协助有关部门推进无障碍城市建设；负责组织开展促进残

残疾人就业、教育、文体发展、残疾预防，开展扶残、助残工作。拟订促进慈善事业发展政策，指导社会捐助工作。

二、深圳市光明区民政局（本级）机构设置

深圳市光明区民政局（本级）下设办公室、养老服务和儿童福利科、社会组织登记和法制科和社会救助科（区残疾人联合会办公室），共 4 个部门。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纳入 2024 年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共 1 个，深圳市光明区民政局（本级）。

第二部分：深圳市光明区民政局（本级）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深圳市光明区民政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578.7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12.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928.5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9.72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3,340.5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30.4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155.5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30.45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928.5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4,507.27	本年支出合计	57	4,507.2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0.00
总计	30	4,507.27	总计	60	4,507.27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 2

收入决算表

单位：深圳市光明区民政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4,507.27	4,507.27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00	12.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2.00	12.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2.00	12.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9.72	9.72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9.72	9.72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803	培训支出	9.72	9.7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40.59	3,340.5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2,295.34	2,295.3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201	行政运行	352.49	352.4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48.09	648.0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1,130.58	1,130.5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164.18	164.18	0.00	0.00	0.00	0.00	0.00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8.23	58.2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59	2.5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7.09	37.0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8.55	18.5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0	社会福利	135.17	135.1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135.17	135.1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1	残疾人事业	554.64	554.6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104	残疾人康复	201.26	201.2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105	残疾人就业	89.12	89.1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106	残疾人体育	13.51	13.5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250.76	250.7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0	临时救助	292.11	292.1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292.11	292.1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5.10	5.1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5.10	5.1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0.44	30.44	0.00	0.00	0.00	0.00	0.00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47	15.4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5.47	15.4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6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14.97	14.9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601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14.97	14.9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5.58	155.5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5.58	155.5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0.43	40.4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15.15	115.15	0.00	0.00	0.00	0.00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0.45	30.45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30.45	30.45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106	安全监管	30.45	30.45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928.50	928.5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928.50	928.5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928.50	928.5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表 3

支出决算表

单位：深圳市光明区民政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507.27	581.76	3,925.51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00	0.00	12.00	0.00	0.00	0.0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2.00	0.00	12.00	0.00	0.00	0.00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2.00	0.00	12.00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9.72	0.00	9.72	0.00	0.00	0.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9.72	0.00	9.72	0.00	0.00	0.00
2050803	培训支出	9.72	0.00	9.72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40.59	410.72	2,929.87	0.00	0.00	0.00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2,295.34	352.49	1,942.85	0.00	0.00	0.00
2080201	行政运行	352.49	352.49	0.00	0.00	0.00	0.00
208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48.09	0.00	648.09	0.00	0.00	0.00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1,130.58	0.00	1,130.58	0.00	0.00	0.0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164.18	0.00	164.18	0.00	0.00	0.00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8.23	58.23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59	2.59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7.09	37.09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8.55	18.55	0.00	0.00	0.00	0.00
20810	社会福利	135.17	0.00	135.17	0.00	0.00	0.00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135.17	0.00	135.17	0.00	0.00	0.00
20811	残疾人事业	554.64	0.00	554.64	0.00	0.00	0.00
2081104	残疾人康复	201.26	0.00	201.26	0.00	0.00	0.00
2081105	残疾人就业	89.12	0.00	89.12	0.00	0.00	0.00
2081106	残疾人体育	13.51	0.00	13.51	0.00	0.00	0.00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250.76	0.00	250.76	0.00	0.00	0.00
20820	临时救助	292.11	0.00	292.11	0.00	0.00	0.00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292.11	0.00	292.11	0.00	0.00	0.00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5.10	0.00	5.10	0.00	0.00	0.00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5.10	0.00	5.1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0.44	15.47	14.97	0.00	0.00	0.00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47	15.47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5.47	15.47	0.00	0.00	0.00	0.00
21016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14.97	0.00	14.97	0.00	0.00	0.00
2101601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14.97	0.00	14.97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5.58	155.58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5.58	155.58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0.43	40.43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15.15	115.15	0.00	0.00	0.00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0.45	0.00	30.45	0.00	0.00	0.00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30.45	0.00	30.45	0.00	0.00	0.00
2240106	安全监管	30.45	0.00	30.45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928.50	0.00	928.50	0.00	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928.50	0.00	928.50	0.00	0.00	0.0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928.50	0.00	928.5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深圳市光明区民政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578.7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2.00	12.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928.5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9.72	9.72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340.59	3,340.59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30.44	30.44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55.58	155.58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30.45	30.45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928.50	0.00	928.5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4,507.27	本年支出合计	59	4,507.27	3,578.77	928.50	0.00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 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 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 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4,507.27	总计	64	4,507.27	3,578.77	928.5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深圳市光明区民政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3,578.77	581.76	2,997.0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00	0.00	12.0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2.00	0.00	12.00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2.00	0.00	12.00
205	教育支出	9.72	0.00	9.72
20508	进修及培训	9.72	0.00	9.72
2050803	培训支出	9.72	0.00	9.7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40.59	410.72	2,929.87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2,295.34	352.49	1,942.85
2080201	行政运行	352.49	352.49	0.00
208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48.09	0.00	648.09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1,130.58	0.00	1,130.58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164.18	0.00	164.1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8.23	58.23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59	2.59	0.00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7.09	37.09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8.55	18.55	0.00
20810	社会福利	135.17	0.00	135.17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135.17	0.00	135.17
20811	残疾人事业	554.64	0.00	554.64
2081104	残疾人康复	201.26	0.00	201.26
2081105	残疾人就业	89.12	0.00	89.12
2081106	残疾人体育	13.51	0.00	13.51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250.76	0.00	250.76
20820	临时救助	292.11	0.00	292.11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292.11	0.00	292.11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5.10	0.00	5.10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5.10	0.00	5.1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0.44	15.47	14.9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47	15.47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5.47	15.47	0.00
21016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14.97	0.00	14.97
2101601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14.97	0.00	14.97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5.58	155.58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5.58	155.58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0.43	40.43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15.15	115.15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0.45	0.00	30.45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30.45	0.00	30.45
2240106	安全监管	30.45	0.00	30.45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无数据的单位可增加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等表述。如有数据，无其他需备注事项，请删除括号里的内容）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深圳市光明区民政局（本级）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00.4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8.86
30101	基本工资	52.30	30201	办公费	12.33
30102	津贴补贴	267.58	30202	印刷费	3.33
30103	奖金	50.11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5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7.09	30206	电费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8.55	30207	邮电费	0.26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2.37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1.03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10	30211	差旅费	1.58
30113	住房公积金	40.4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79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8.88	30214	租赁费	7.24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56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2	退休费	8.56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 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 额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28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7.58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2.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3.31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0.26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83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3.94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94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 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 额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 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508.96		公用经费合计	72.8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无数据的单位可增加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等表述。如有数据，无其他需备注事项，请删除括号里的内容）

表 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深圳市光明区民政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928.50	928.50	0.00	928.50	0.00
229	其他支出	0.00	928.50	928.50	0.00	928.5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0.00	928.50	928.50	0.00	928.50	0.0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0.00	928.50	928.50	0.00	928.5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无数据的单位可增加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等表述。如有数据，无其他需备注事项，请删除括号里的内容）

表 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深圳市光明区民政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无数据的单位可增加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等表述。如有数据，无其他需备注事项，请删除括号里的内容）

表 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深圳市光明区民政局（本级）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6.00	0.00	6.00	0.00	6.00	0.00	5.00	0.00	5.00	0.00	5.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无数据的单位可增加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等表述。如有数据，无其他需备注事项，请删除括号里的内容）

第三部分：深圳市光明区民政局（本级）2024 年度部门 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4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深圳市光明区民政局（本级）2024 年度总收入 4,507.27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4,507.27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578.77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437.58 万元，下降 10.9%，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厉行节约，压缩部分项目资金；二是根据政府投资项目进展，较 2023 年减少约 244 万元，其中，智慧民政项目减少约 66 万元，新城公园局部景观改造提升（含婚姻登记处项目）减少约 178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928.5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62.5 万元，增长 7.2%，主要变动情况：市福彩公益金分配金额较 2023 年增加。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深圳市光明区民政局（本级）2024 年度总支出 4,507.27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4,507.27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581.76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62.73 万元，增长 12.1%，主要变动情况：2024 年考入 1 名公务员，调出 1 名公务员，后调入 2 名公务员，较 2023 年公务员人数增加 2 名。

2. 项目支出 3,925.51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437.81 万元，下降 10%，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厉行节约，压缩部分项目资金；二是根据政府投资项目进展，较 2023 年减少约 244 万元，其中，智慧民政项目减少约 66 万元，新城公园局部景观改造提升（含婚姻登记处项目）减少约 178 万元。

3.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深圳市光明区民政局（本级）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4,507.2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578.77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437.58 万元，下降 10.9%，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厉行节约，压缩部分项目资金；二是根据政府投资项目进展，较 2023 年减少约 244 万元，其中，智慧民政项目减少约 66 万元，新城公园局部景观改造提升（含婚姻登记处项目）减少约 178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928.5 万元，

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62.5 万元，增长 7.2%，主要变动情况：市福彩公益金分配金额较 2023 年增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基数为 0，不可比。

（二）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深圳市光明区民政局（本级）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4,507.2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578.77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528.6 万元，增长 17.3%，主要变动情况：存在年中下达资金，例如 2 月、4 月共下达残保金 554 万元，5 月下达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100 万元，9 月下达 2024 年中央和省财政困难群众一次性生活补助资金 5.1 万元等，均已全部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928.5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52.5 万元，增长 6%，主要变动情况：因机构改革，年中转入我局幸福老人计划、老龄工作等项目福彩金合计 85 万元，均已全部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基数为 0，不可比。

三、2024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深圳市光明区民政局（本级）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5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6 万元的 83.3%，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9.98 万元，下降 80%。其中：因公出国（境）

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0 万元的 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5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6 万元的 83.3%，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9.98 万元，下降 80%，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0 万元的 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7.98 万元，下降 10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5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6 万元的 83.3%，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2 万元，下降 28.6%；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0 万元的 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

2024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厉行节约，节省公务车运行维护费用。

2024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2024 年未购置公车。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5 万元，占 100%；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占 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5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5 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2 辆，主要用于公务车的维修、燃油费、保险费等开支。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主要用于国内相关单位交流工作及接受国家、省相关部门检查指导工作所发生的接待支出，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发生国内接待 0 次，接待人数共 0 人。本部门本年度无公务接待支出。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 年度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72.8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9.87 万元，下降 21.4%。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2024 年未购置公车，同时我局总人数减少，厉行节约，节省机关运行经费。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单位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184.44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7.2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177.19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184.44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022.76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86.3%。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1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2 辆，其中，岗位保障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1 辆、执

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为辖区残疾人便利参加康复治疗、就业培训以及文体活动等提供接送服务。单价 100 万元以上设备 0 台（套）。

（四）2024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根据财政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12 个，二级项目 20 个，共涉及资金 2,997.01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组织对 2024 年度市福彩公益金、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福利事业资金等 2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928.5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共组织对“市福彩公益金”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919.5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该项目立项依据充分，项目实施顺利，支出绩效情况较为理想，养老服务情况良好。一是打造“光明荟”品牌。已在全区光明、新湖、凤凰、马田街道打造 4 家光明荟，“15 分钟养老服务圈”更加完善；二是开展家庭护老者、养老护理员培训 720 人次，指导养老护理员参加市“南粤家政”养老护理员职业技能竞赛，光明社会福利院养老护理员荣获二等奖，并取得“深圳市技术能手”称号；三是推动适老“微改造”托起老年人“大幸福”，实现有改造意愿的特殊困难户籍老年人家庭 100%改造，提升老人的居家生活幸福指数。四是精准实施慈善救助项目，累计为患有重大疾病的 61 人次困难群众提供医疗费用救助，资助 88 名

困难学子减轻家庭经济负担。五是持续深化慈善救助工作，不断提升精准度、覆盖面，增强慈善帮扶效能，切实帮助更多困难群众渡过难关，让民生服务更有温度。

组织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578.77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928.5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预算编制合理、规范，绩效目标设置较为科学，在资金管理、项目管理、资产管理、制度管理等方面做到了整体运行情况良好，实现惠民纾困，兜牢民生保障的目标。

绩效自评结果。我单位今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及市福彩公益金项目绩效自评。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全年预算数 4,636.52 万元，执行数 4,507.27 万元，完成预算的 97.27%。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我局 2024 年保质保量完成了工作目标，各项民政工作进展顺利，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益。紧紧围绕财政部门的部署，积极开展预算绩效工作。根据区财政局相关文件要求，我局积极安排各项预算绩效管理相关工作，制定预算绩效管理计划，参与并完成了绩效自评考核等相关工作，做到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通过“目标导向、过程管控、结果应用”实现资金效益最大化，按照“绩效目标编制—动态监控—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流程，细化绩效指标、落实绩效监控、及时绩效自评，将绩效监控结果应用于当年预算调剂，完善政策和改进管理。通过绩效监控深入分析预算执行进度慢的具体原因，及时采取相关处置措施予以纠正。

市福彩公益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全年预算数为 955.86 万元，执行数为 919.50 万元，完成预算的 96.2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项目实施顺利，完成了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本年度完成慈善救助工作实施资助困难人员 149 人次、开展慈善救助项目 6 次；开展养老护理员培训场次 1 次；完成养老护理员培训 148 人次；及时有效保证“0570”家庭适老化改造项目工作验收合格率、养老护理员培训完成率均达 100%。

部门评价结果。按照绩效管理的有关要求，本单位未开展部门评价。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